

四月十八日

經文：利未記十五章

鑰節：「你們要這樣使以色列人與他們的污穢隔絕，免得他們玷污我的帳幕，就因自己的污穢死亡。」(15:31)

提要

本章是與以色列百姓個人衛生有關的重要實際法規。不過，這些條例更重要的目的是使他們與周圍的異教國家有別，並確保他們禮儀上的潔淨。上帝很詳細、明確的教導他們，一個人如何會因某些漏症而成為不潔淨。這些要求促使以色列人在生活的所有領域中，不斷認識上帝和祂的聖潔。如果一個人不潔淨，就表示他或她不能進入會幕，也不能參與會幕裏的任何活動。這些禮法今天已不再有效，因為我們進入了新約時代，但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(提後3:16)，我們仍可從這些舊約律法中學到某些原則。

如果一個男人或女人有不正常的漏症(被傳染、出血、或婦女經期過長)那麼他們和他們直接接觸到的每一樣東西，在痊癒後還要算為不潔淨七天，然後他們要用活水洗身，帶著指定的祭物(15:13, 14)到祭司那裏獻祭。至於自然的漏症就毋需獻祭，只要用水清洗；男人不潔淨到晚上，女人則不潔淨七日。

在馬太福音裏我們讀到有位婦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，因此她是不潔淨的，不能參與任何宗教性的活動，她碰到誰，誰也就不潔淨了。這位婦人極欲恢復與上帝的關係，她曉得透過耶穌可以達成她的心願，所以她冒著危險摸了耶穌的衣裳縫子。我們慈悲的主不只醫好了她，還潔淨了她(太9:20~22)。

在當時的婚姻生活裏，夫妻同房後要用水洗澡，且不潔淨到晚上。之所以要考慮到這點，是因為當時會幕敬拜的活動非常頻繁，全民都必須參與。但這一點並不表示婚姻裏的性生活是不潔的；相反的，聖經教導我們婚姻之床不可污穢(來13:4)。不過，在這方面確實偶爾需要抑制和自我控制(出19:15)，將上帝的事視為第一優先。這樣，一個人的生活才能保持平衡及正確的態度。

卅一節(鑰節)是直接對祭司說的話。上帝託付他們教導百姓各種條例的重責大任，免得有任何人以不潔淨之身進入會幕，玷污了上帝的聖所，而招來死亡。不潔淨使以色列人與上帝隔絕，罪也使我們與上帝分開。罪是一種最糟糕的不潔，因為除非有贖罪之祭使罪得赦免，否則罪將導致永遠的滅亡。死在罪中是一件很可怕的事，但上帝已經藉著祂的話警告我們，哪些事會帶來污穢，祂也透過耶穌基督為我們開了一條潔淨之路。「誰能站在祂的聖所？就是手潔心清的人」(詩24:3~4)。耶穌自己也說：「清心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得見上帝」(太5:8)。

禱告

親愛的上帝，賜給我們您的恩典，使我們能被分別歸您，不沾染罪污。主啊，保守我們手潔心清。奉主耶穌基督聖名，阿們！